深圳世纪星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决议公告

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 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本司第十一届董事局第2次会议的通知以邮件形式于2019年8月5日发出, 并于2019年8月27日在本司会议室召开,本次会议的通知及召开方式符合法律、 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应到董事 13 人,实到董事 12 人,其中独立董 事 4 人,另有独立董事陈吕军因出差外地委托独立董事王玉涛出席。5 名监事列 席会议。出席会议的董事以13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审议并一致通过如下 决议:

- 一、 2019 年半年度报告、摘要。
- 二、 2019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。
- 三、 2019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:

本司 2019 年上半年度合并利润为 62, 234, 817, 52 元, 其中母公司 2019 年 上半年度利润为 78,046,911.79 元,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(母公司) -595, 442, 554, 66 元, 2019 年上半年度可分配利润(母公司)为-517, 395, 642, 87 元,董事局建议2019年上半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为:不分配、不转增。

四、 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本司同日披露的"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公告"(公告编号: 2019-061).

五、关于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6,000万元借 款议案:

为补充本司业务发展的流动资金,支持公司环保、清洁技术与能源基础设 施等业务的发展,同意本司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6,000万元的借款。同意由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的授权代表代表本司与 银行签署相关的法律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世纪星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

二0一九年八月二十九日

